

严管+厚爱，当好“老娘舅”

济南历下：依法能动履职，助推民营企业行稳致远

近年来，济南市历下区检察院牢固树立“法治是最好的营商环境”的理念，依法能动履职，坚持平等保护，全面服务保障民营经济发展，以更强担当、更高标准、更实举措，为民营企业平等竞争、蓬勃发展厚植土壤，为打造一流营商环境保驾护航。

转变理念再出发

“民营经济，民字当头。民有所呼，我有所应。民有所望，我有所向。民有所需，我必有所为。”历下区检察院检察长刘爱国表示，“企业吹哨、部门报到”，为民营企业发展创造良好营商环境是检察机关义不容辞的政治责任，也是依法能动履职、服务大局的重要体现。

为有效服务民营企业健康发展，历下区检察院抽调各部门骨干力量，成立专题调研组，由院领导带队，通过开展民营企业座谈会、重点企业走访调研、与相关部门开展联席会议等方式，深入了解历下区民营企业的发展状况和司法需求，找准检察工作服务企业发展的切入点，为“个性化、精准化”服务保障民营企业提供科学决策依据。

针对民营企业发展过程中会遇到的法律风险、如何落实落地让民营企业更有安全感的工作措施等一系列问题，历下区检察院先后制定出台了《服务企业“抗疫”生产经营法律政策指引》《区检察院服务保障中央商务区、自贸试验区、古城片区建设的意见措施》《区检察院关于办理涉民营企业合规案件工作规定(试行)》等系列文件。

翻开这些文件，可见依法“平等保护”的要求写在一条条措施上，为民营企业送上司法“定心丸”，支持民营企业战疫情、

稳经营、促发展，用心用情用力当好企业发展“护航员”。

服务民企敢担当

历下区地处济南市经济核心区，地理位置优越，同时也是经济类犯罪的高发区。围绕巩固金融产业中心地位，历下区检察院坚决打好严惩重特大金融犯罪、涉众型金融犯罪、新类型金融犯罪三大攻坚战，持续深化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严厉打击扰乱市场秩序、侵害投资经营者合法权益等违法犯罪活动，助力优化营商环境跑出“加速度”。

“每次办理涉企案件，我们都会先做风险评估，慎重选择办案时机和方式，不轻易查封冻结账目，不轻易采取强制措施，有效避免‘一个案件毁掉一个企业，一个案件毁掉一个项目’的情况。”办案检察官说。历下区检察院审慎办理涉企案件，细化实质性平等保护措施，把涉案民企负责人认罪认罚、积极复工复产等行为，纳入审查判断罪责轻重的重要情节，积极释放司法善意。

3月18日，济南某医疗器械公司法定代表人钱某因涉嫌危险驾驶罪被移送区检察院审查起诉。检察官在审查时发现钱某犯罪情节轻微，具有自首情节，并自愿认罪认罚，依法对钱某作出相对不起诉处理。同时，注重做好“后半篇文章”，积极帮助企业复工复产针对该案中反映出的问题，向钱某所在公司发出检察建议，就企业加强法律法规和安全教育宣传、强化管理责任意识等方面提出具体建议，并督促整改。

“既要让企业接受教训、避免再犯，也

要努力让企业‘活下来’‘留得住’‘经营得好’。厚爱+严管，当好‘老娘舅’。”办案检察官说。

精准发力解难题

为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近日，历下区检察院与区司法局会签《关于优化全区社区矫正法治营商环境的意见(试行)》文件，对营商外出请假情形、时间、程序、要求等作了详细规定，既符合社区矫正法定程序，又能切实解决“请假难”的问题。

“区检察院扑下身子，靠前服务，真心实意帮助企业解决发展难题，围绕中心大局、服务民营企业所做的努力，我们都看在眼里。”受邀侦查人员、人大代表、政协委员、人民监督员、律师等参加公开听证会，确保案件办理公开透明；积极开展以护航企业发展为主题的检察开放日活动，通报护航企业发展的相关工作情况，并诚恳征求意见；坚持问计于企、问需于企，围绕民营企业各领域不同法治诉求，开展形式多样的“法治进企业”活动；对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相关政策和法律法规同步宣传，为企业提供优质“法治服务包”。

为全方位为企业提供法律服务保障，历下区检察院还开通了12309检察服务中心受理涉企案件绿色通道，对符合受理条件的案件实行“优先受理、优先移送、快速办理”，提高案件办理效率，保障企业和企业家合法权益。

自身建设不放松

“我们深入专业化办案团队建设，成立毒品案件办案专班、非法集资办案团队、未成年人检察办案团队、公益诉讼办案团队等，实现办案资源共享、人员优势互补，凝聚打击合力。同时，设立知识产权检察办公室，探索知识产权刑事、民事、行政检察统一履职，‘三箭’并发、多措并举，多管齐下。”历下区检察院一干警说。

围绕“质量建设年”工作部署，区检察院大力推进检察干警队伍建设，锻造忠诚干净担当的高素质检察队伍，助力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

在工作中，区检察院持续强化服务意识，带着责任、带着感情、带着温度为企业服务，推进各项便企、利企制度落实落地，形成了担当实干、马上就办的工作作风，激发了朝气蓬勃、奋发向上的队伍活力，在破解营商环境痛点难点问题上，在纾解企业“急难愁盼”问题中，发挥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确保优化营商环境各项政策举措落实到位，在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中彰显检察担当。

从理念的转变到行动的落实，一桩桩、一件件、循循改革所向、发展所需、企业所盼。服务保障民营企业健康发展是一项需久久为功的系统工程，历下区检察院将与各部门共同发力，砥砺前行，助推民营企业健康发展行稳致远。

赵越

奋进新征程 建功新时代

青岛市南：

以英烈保护实效致敬英烈

为传承英烈精神、弘扬英烈事迹，近日，青岛市南区检察院结合本地实际，积极开展“英烈纪念设施保护”公益诉讼专项行动。市南区检察院副检察长张炜可及办案人员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局长焦淑军及相关工作人员一起来到“葛路烈士纪念碑”前，在缅怀革命烈士的同时，就如何更好地保护烈士纪念碑等问题开展现场调研。

2002年6月24日，葛路同志为营救一位素不相识的落水女青年，奋不顾身跳入海中，但因海浪太大，不幸献出了宝贵生命。为缅怀这位舍己救人的英雄，区政府专门在葛路同志牺牲的地方设立了纪念碑。但由于长年累月的风吹日晒，“葛路烈士纪念碑”上的字迹已经褪去了颜色，纪念碑周围也因保护不力存在一定程度的脏污及磨损。焦淑军表示，将尽快安排专业人员对纪念碑进行修缮、加固、抬高，并对已经模糊不清的碑文重新上漆。

下一步，该院将利用好圆桌会议、主动磋商、公开听证、压实属地责任、诉前检察建议等方式督促行政机关依法履职，以最小司法资源、最低时间成本获得最佳社会效果；对损害革命文物、红色文化遗产以及英雄烈士纪念设施等侵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违法民事主体，依法提起公益诉讼；对损害英烈权益民事案件依法开展民事支持起诉工作；对进入司法程序的涉军案件确有困难的当事人实施司法救助，体现司法温暖。

王亚会

“同学们好，我是郛城县检察院未检干警张晓航。突如其来的疫情，让我们不能坐在同一间教室里，但我们的法治课堂仍会如约而至，今天我们带来的法治课堂是《法治进校园 护航我成长》。”为进一步推进青少年普法宣传教育工作，增强青少年自觉学法、知法守法，3月26日，郛城县委政法委、县检察院、县教体局、县融媒体中心等部门联合为全县中小学生“量身定制”的法治课堂在云端开课了，以“非接触式”的方式确保疫情防控期间法治教育不断档。

直播课中，张晓航通过一个个真实的案例，深入解读了学生之间隐秘的欺凌方式以及可能触犯的法律规定，为学生敲响了行为底线的警钟，开出了自我保护的药方，更为家长提供了解决亲子问题可行性参考方案。

这节课干货满满的直播课受到了广大学生和网友的关注和赞誉，吸引15万人次在线观看。截至目前，总播放量23万，取得了较好的社会效果和法律效果。“把法律知识和典型案例融进视频动画中，通俗易懂，非常接地气。”郛城县实验小学的老师为这堂“普法+直播”法治课点赞，“通过这次线上直播普法，给未成年人宣讲法律知识，取得了良好效果。同时也是对普法形式的创新，值得推广和赞许。”

如何加大“法治进校园”的力度、广度和深度，进一步创新普法的方式，使普法真正融入校园生活，是郛城县检察院一直努力的方向。今年，该院积极筹划网络直播课堂这一项目，与县委政法委、县教体局、县融媒体中心进行沟通，在郛城融媒App上新增了“法治课直播”这一板块，倾力打造“指尖上”的普法教育，实现普法教育“零距离”、可持续。

“法治进校园是一项长期工作，不能因为疫情而停下脚步，开展网络法治课，是适应形势的一种探索和创新。接下来，我们将持续深入推进‘一号检察建议’落实，继续丰富网络法治课的内容和形式，让法治课程进入更多的学校，为未成年人的健康成长提供更坚实的法治保障。”该院曲海舰副检察长表示。

徐伟峰 马奕豪



济南市中：筑牢疫情防控安全防线

近期，济南市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形势严峻，市中区检察院积极响应，迅速行动，下沉一线助力疫情防控。自3月30日起，该院成立的疫情防控党员应急突击队全体队员奔赴济南南高速收费站开展疫情防控24小时值班值守工作。队员们严格按照“逢车必检，逢人必查，不漏一车、不落一人”的工作要求，做好返济人员“二码”联查、信息登记、体温检测等工作任务，防止外部疫情输入，筑牢疫情防控的第一道防线。

马睿 摄

一体化办案，揭开虚假诉讼“面纱”

滨州：为当事人挽回经济损失80万元

近日，滨州检察机关充分运用一体化办案机制，成功办理了一起虚假诉讼案件，为当事人挽回损失80万元。该案通过检察机关内部刑事检察部门与民事检察部门横向的线索移送机制与纵向的市县两级民事检察部门一体化办案机制相结合，法院及时启动再审程序并促成案件和解，从而形成了多部门共同打击虚假诉讼的合力。

发现虚假诉讼线索

“您好，朱检察官，那80万元案款到账了。很感谢你们为我伸张正义、挽回经济损失……”近日，惠民县的李某打电话来向惠民县检察院承办检察官朱兴娟表示感谢。

原来，2021年10月，惠民县检察院检察官在审查梁某等人组织、领导、参加黑社会性质组织犯罪案中，发现李某与梁某、汪某的合同纠纷案可能存在虚假诉讼，遂移送线索至该院民事检察部门。经检察官初步审查查明，2013年3月，李某经人介绍与梁某、汪某商谈土方出让事宜，并交纳50万元保证金。5月27日，双方签订《购买土方出让合同书》，明确约定了双方的权利义务。根据合同约定，李某又向梁某、汪某

一体化办案 精准高效

为快速有效查明事实真相，惠民县检察院检察官朱兴娟一边查阅梁某的刑事案件卷宗材料，一边积极向滨州市检察院请示汇报，提请市检察院依职权启动监督程序，全面审查涉案材料。

滨州市检察院高度重视，为精准监督，首先运用一体化办案机制加强内部联动，市县两级院共同成立办案组，从证据收集、法律适用、文书制作等多方面上下联动、分工负责，共同制定审查方案，研讨监督方式；刑事、民事检察部门密切配合，共同完成调查取证、完善固定证据等工作。其次加强外

部协作，为完善固定民事监督需要的证据材料，得到当地监委的配合与支持，取得关键性证据；在补充完善证据过程中，及时与公安对接，积极补充侦查，为快速全面查明虚假诉讼事实、成功办理案件打下坚实基础。

办案组以原审判决据以认定事实的证据为出发点，以刑事案件的证据材料为突破口，结合证人证言、当事人陈述查明，涉案土方因位于滨州贝壳堤岛与湿地国家自然保护区，取土行为已被相关部门叫停，法律法规明确禁止保护区内有挖沙、取土等破坏地质地貌的行为。故梁某、汪某与李某签订的《购买土方出让合同书》因违反法律禁止性规定应为无效。

梁某、汪某为逃避返还合同款项的责任，托人出具合同项下的土方可以合法买卖并予以流通的虚假证明，并伪造、变造有关情况说明、收款收据、养殖户补偿款收据等一系列证据材料，制造土方可以挖运、买卖的假象，导致原审判决认定事实错误、适用法律错误。

依法能动履职 维护司法权威

为节约司法资源，提高监督效率，减轻

疫情当前，潍坊市寒亭区检察院迅速行动，用坚守诠释责任，用奋战对抗疫情，全力以赴筑牢织密疫情防控安全网。

“您好，麻烦先扫码登记信息”“请大家注意间隔、保持距离”……近日，45名党员干警在该院党组带领下，下沉到6个包靠小区防疫一线，协助开展核酸检测等工作，共同为守护家园贡献力量。

企业疫情防控工作做得怎么样？防控物资是否都到位？11名服务企业专员主动联系包靠企业，问需于企，解决疫情防控期间企业面临的困难，维护保障型企业生产经营秩序。作为驻企业疫情防控专员，宋建军、郭传军、王德祥第一时间来到华光精工工业园区、山东新华物流园、中国食品谷总部基地协助开展疫情防控工作，深入督促企业严格落实“一量三看一提醒”、定期消杀等疫情防控措施，确保出入人员管控到位。为不影响企业生产，他们还积极联系街道医院，为园区内企业人员上门核酸检测，目前完成六轮检测2500人次。

根据区疫情防控指挥部统一安排，林聪聪、李向伟、李伟冰3人加入了区社区管控应急大队，巡控两个社区共16个小区，居民超过1万人、商铺200余户。检查小区封控、店铺关停情况，宣传最新防疫政策，协助维持核酸检测秩序，了解防疫困难，及时向汇报……处处留下了他们忙碌的身影。

张皓阳是一名新入职检察干警，也是区疫情防控指挥部人员管控组的一名组员，主要负责数据统计和指导落实。数据统计是制定防疫政策的重要基础，面对海量的数据信息，他争分夺秒，快速对数据进行处理和对比，发现问题后及时通知各街道进行修正，确保信息准确。“在这场没有硝烟的战争中，广大志愿者是疫情防控的重要力量之一。我们虽然年龄不同、职业不同，但同为守护家园贡献力量，年轻人就是要出现在党和人民最需要的地方。”他说。

从包靠小区1400余人的信息摸排，到入户了解居民核酸检测情况、劝居民非必要不外出等，办公室全员始终保持耐心细心的态度、时时在岗，力求做到不漏一户、不落一人。同时，为做好志愿者防护工作，他们每天都要对各类物资进行清点汇总，为志愿者发放口罩、手套、防护服等防疫物资。大家纷纷表示，要做疫情防控的坚强后盾，为战胜疫情尽自己的一份力。

点点星光，汇聚“疫”线。面对这场疫情防控考验，该院干警冲在一线，奉献温情，用实际行动诠释了检察人的使命与担当。

怀情情 刘欣

适用刑事速裁

推动“简案快办”常态化

近日，由临邑县检察院移送的一起危险驾驶案在临邑县法院适用速裁程序审理并当庭宣判，庭审过程仅耗时不到10分钟。宣判后，被告人当庭表示服从判决不上诉。

自增设刑事速裁程序后，临邑县检察院不断提升速裁程序适用率，实现刑事速裁常态化运行。今年以来，已通过刑事速裁程序起诉案件19件，占比29.2%，均已当庭判决，服判息诉率达100%。

创新完善速裁案件办理机制。在办理翟某危险驾驶案中，以公安机关执法办案管理中心平台为连接点，通过设置值班律师工作站等，整合资源，建立简单、轻刑案件“刑拘直判”等速裁工作机制，探索证据开示、简化法律文书，集中快速处理事实简单清楚、证据确实充分、定性无争议的案件，最大程度降低案件程序流转和强制措施转换带来的空间和时间成本。

速裁案件原则上都要提出确定量刑建议。适用速裁程序的案件，多属于轻刑、简单案件，对有明确的量刑规范和成熟的本地司法实践的，要以提出确定量刑建议为主，进而明确被告人对认罪认罚获得从宽的预期，减少被告人因不满刑期等原因引发的上诉。

兼顾被告人和被害方合法权益。适用速裁程序处理案件既要认罪认罚被告人体现实体从宽、程序从简，又要充分维护被害人利益。如王某诈骗案等，均有效追回、弥补了被害方损失，且听取了被害方意见。马丽媛 张淑华

当事人司法诉求，办案组讨论后提请检委会研究决定，通过再审查察建议的监督方式，建议滨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对该案依法再审。

滨州市中级人民法院经审查及时采纳检察建议，于2021年12月9日作出再审裁定。为提高监督质效，法院再审开庭时，滨州市检察院派办案组成员出席再审法庭，对检察机关调取的证据予以出示和说明。法院承办法官积极促成庭后调解，在事实面前，梁某、汪某均承认其虚假诉讼行为，认可他们与李某之间签订的购买土方出让合同无效，并积极与李某达成和解协议，自愿退还李某购买土方款80万元。梁某因涉案行为构成犯罪，也被追究相应刑事责任。

经过几次败诉，彻底绝望的李某收到案款后激动不已，除打电话表达感谢外，还给承办检察官发了一条长长的微信，字里行间洋溢着对检察人员由衷的感激。

司法机关面对虚假诉讼，既要“火眼金睛”，更要敢于“亮剑”。该案在办理过程中充分发挥检察机关一体化办案机制的优势，聚合了检察资源，形成了履职合力，提升了法律监督效能，切实维护了当事人的合法权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用实际行动捍卫了法律尊严、守护了司法公正。朱兴娟 魏哲

同心战疫 共克时艰

潍坊市寒亭区检察院 筑牢织密疫情防控安全网